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1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在公司 9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志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会议人数为 1 人），监事赵瑞祥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志钢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逐项表决结果：

（一）提名蒙良庆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提名邹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中、低风险非保本理财产品，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14 日